

教育

葡萄牙教育歷史中 漢學研究之總覽

António Aresta *

“朕惟欲厚風俗先正人
心欲正人心先端學術”——
雍正皇帝 **

漢學，也就是與中國文明有關的多方面學問。雖然葡國是歐洲第一個與中華帝國建立商業及外交關係的國家，但在葡國文化中，漢學卻是最易被遺忘的一部分。

葡萄牙漢學紮根於澳門（雖然已有由旅行家、航海家、冒險家及傳教士撰寫的一些文學作品），因為葡萄牙人自 1556 年至 1557 年期間已開始居住於這塊細小而具戰略性的土地上。澳門本身的歷史就是一個政治存活的處理，這一點從在行使主權時對司法和政治的合法性所產生的種種疑慮中反映出來，因此，文化表達不但匱乏而且多變。

極為例外的，是由耶穌會士創立的聖保祿學院，她被視為遠東首間與西方一脈相連的大學。

正如多明戈斯·毛里西奧（Domingos Maurício）所說：“儘管如此，依據卡爾代拉·雷戈（Caldeira Rego）在 1623 年的報告所述，由於教師、學生及來此休養、學習語言或路經此地的傳教士等學院內部人員的活動，至少在 17 世紀前半葉，聖保祿學院就‘校舍、人員數量和素質等方面’而言，乃是東方規模最大和最重要的修會設施之一。”¹

* 波爾圖大學文學院哲學學士，教育暨青年司教師及研究員

** 《聖諭廣訓》（Amplificação do Santo Decreto）第 64 頁。該書由伯多祿（Pedro Nolasco da Silva）翻譯，António Aresta 撰寫序言，1995 年由澳門基金會刊行複制本。

1. 《澳門：遠東第一所西方大學》（Macau: Primeira Universidade Ocidental no Extremo – Oriente），第 31 – 32 頁，1994 年澳門第二版。

培訓人材前赴日本和中國傳教及宣揚福音是大學的使命。為了實現這個重大目標，首先必須認識這些國家的語言及文化。但是，這項基本策略不為熱愛本身道德和文化知識的澳門耶穌會士所接受，他們不服從遠東教務視察員范禮安（Alexandre Valignano）1585 年於果阿發給埃沃拉主教唐·特奧托尼奧·布蘭干薩（D.Teotónio de Bragança）的強制學習中國語言及文化的命令。

范禮安（Alexandre Valignano）只是有限度地進行游說的工作²，可能大家已猜出箇中因由。事實上，自羅明堅（Miguel Ruggieri）作出榜樣後，在亞洲地區設立學校和學術機構，與傳教及宣揚福音的目的密不可分。在那裏相繼出現了眾多飽學的傳教士，其中有：利瑪竇（Mateus Ricci）、湯若望（Adam Schall Von Bell）、陸若漢（João Rodrigues）、徐日昇（Tomás Pereira）、曾德昭（Álvaro Semedo）、孟三德（Duarte Sande）、安文思（Gabriel de Magalhães）等等，他們都是精英中的精英。

1762 年，由於龐巴爾的反對耶穌會的政策，聖保祿學院被迫關閉，且於 1835 年 1 月 26 日被大火焚毀。儘管聖保祿學院在文化、教育及宗教活動方面具有特殊的重要性，然而，卻未能為公民社會培訓一批東方學者及漢學家。

政治局勢的持續不穩及宣揚福音的執着也許就是導致失敗的原因。然而，這不是唯一的原因。某些正統與異端不相容的思想亦是導致失敗的原因，請看：凡禁書及異教作者的著作均須交出；凡有貝萊（Betle）的某些筆記本，須在 24 小時內燒毀（1732 年 1 月 14 日）；還有，《超越靈魂引導內心世界趨向完美境界的精神指引》和《內心和諧之珍貴寶庫》，由米格爾·莫利諾神父（Doutor Miguel de Molinos Presbitero）撰寫（1730 年 8 月 26 日）。這兩本異教書是否都被付之一炬呢？

隨著聖保祿學院的消失，葡萄牙漢學尤其宗教國際化方面已日漸式微。從此，葡萄牙漢學在很多方面只是一種出色的、具開拓性的個人冒險，而且，始終未能設立學校及組織學生。

2. 在眾多作品中，參閱《孔子或儒家？（K' ung - tzu or Confucius？）耶穌會士對儒學的理解（The Jesuit Interpretation of Confucianism）》，作者 Paul A.Rule，Allen & Unwin，悉尼，1986 年；《加布里埃爾馬加良斯神父（Le Père Gabriel de Magalhães）：一位十七世紀在中國的葡萄牙耶穌會士（Un Jesuite Portugais en Chine au XVII^e Siecle）》，作者 Irene Pih，高秉根基金會，巴黎，1979 年。在 Ioanne Bonifacius《Christiani Pueri Institutio》的作品中，可以看到歐洲與拉丁美洲的教育標準。該書 1588 年由澳門耶穌會學院（Colégio dos Jesuítas de Macau）出版，1988 年澳門文化司署再版（依里斯本阿儒達官圖書館藏本以鋅版印製，在出版前由 Manuel Cadafaz de Matos 作出研究），第 584 頁……。還有一本極富趣味的作品，展示了聖保祿學院（Colégio de S.Paulo）宣揚豐富的文化、社會和內心思想各方面，該書名為《澳門西方醫藥概論與聖保祿學院藥房的秘密藥方》，作者 Ana Maria Amaro，1992 年由澳門文化司出版。有關科學方面，可參閱《中國耶穌會的葡籍天文學家》（1583 - 1805），Francisco Rodrigues 著，1990 年以葡中雙語再版。

當時，澳門已是一個文明的交匯點，亦是中國向歐洲開放的首要門戶。澳門作為要求探索中國大陸的一個據點，許多外國人受到了在澳門的葡萄牙人的款待，這點不應被忽視³，相反，應被視為澳門史料的輔助組成部分。

與此同時，一些主要的與中國文化有關的作品逐漸面世，其外文譯本更是價值非凡。例如：詳述中國情事的加斯帕爾·克魯斯（Gaspar da Cruz）的著作（1569）；孟三德（Duarte de Sande）的《中華帝國優秀著作》（1590）；曾德昭（Álvaro Semedo）的《大中華帝國誌》（1637）；安東尼奧·戈維亞（António de Gouvea）的《亞洲末端》（1664）；安文思（Gabriel de Magalhães）的《新大中華帝國誌》（1688）。其他許多作品⁴因沒有現代版，使有興趣者無法閱讀。而《中國皇后和皇子及其他宮廷人員信仰之轉變》，從社會學觀點來看，是其中一部引人入勝的作品。這些人於1648年接受洗禮⁵。該著作的作者可能是耶穌會神父馬蒂亞斯·馬亞（Matias de Maia）。上述作品與其他作品一樣，是一個真正的寶藏，用以探索在16及17世紀葡萄牙人印象中的中華帝國的教育。然而，尤其在澳門，文化及教育確定了社會的層面。顯而易見，各自恪守自己的道德教條，使自己的觀點更有價值，因而導致互不相通，更導致文化、教育無法交流。例如，1782年牧函⁶所載：“通知該城市所有天主教徒以及將抵達該城市的天主教徒，本教區神父唐·若昂·卡扎利（D.João de Casal），於1729年5月12日以及唐·歐熱尼奧·特里蓋羅（D.Fr.Eugénio Trigueiros）於1758年10月8日及1740年4月25日發出禁令，嚴禁參與非天主教中國人的祭祀及供奉神靈的聚會、活動和戲劇演出，否則處以重罰。禁止參與中國人在被提供的居所中進行的迷信活動以及禁止與中國婦女一起居住；亦禁止中國人進入葡萄牙婦女的居所以及葡萄牙婦女進入中國人的居所；在店鋪內，中國人無視上述牧函的規定而作出違犯的行為，將會引起極大的公憤，這是一種犯罪，屬於冒犯神靈。因此，要求一些犯錯的天主教徒遵守並履行牧函中所訂的職責，他們的行為亦受到監管。凡五十歲以下的天主教婦女禁止進入中國商店，

-
3. 參閱巨著《中國之旅》（Le Voyage en Chine）（第1509頁），由Ninette Boothroyd和Muriel Détrie合著，Robert Laffont，巴黎，1992年。那波利人Giovanni Gemelli – Careri描述1695年他逗留澳門時所觀看的一個表演：“Je fus voir le mardi une comédie chinoise. Un nombre de voisins joints ensemble la faisaient représenter à leurs frais, au milieu d'une petite place. Le theatre était assez grand, et contenait trente personnes, tant hommes que femmes. Je ne pus pas les entendre, parce qu'ils parlaient en langue mandarine, ou de la Cour; cependant, je jugeai para leurs gestes, leurs tours et leur action, qu'ils étaient habiles. La piece était mêlée de chants, avec un accompagnement de plusieurs instruments de cuivre et de bois. Les habits étaient propres et enrichis de beaucoup de dorures; les acteurs en changeaient souvent. La comédie dura dix heures, et finit avec les chandelles; parce que quand un acte est fini, les acteurs se mettent à manger, et fort souvent les spectateurs en font autant”，第325頁。Charles Boxer把這個活靈活現的見證跟Peter Mundy的見證作出比較，特別在理解能力方面。
 4. 歷史學家José Maria Braga把這些（特別是出自澳門教區教士手筆的）書目刊登在澳門教區教士的多期刊物中。
 5. 這份極罕有的作品為Professor Charles Boxer所擁有，並於1938年在第410期的澳門教區刊物中發表。
 6. 1782年5月18日的牧函《禁止觀看中國人在寺廟演出的戲劇或趣劇》。

如欲購物，只得站在門外，不得與店員閑談，或者不得單獨外出購物並應小心自己的言行。否則總行政官（Meirinho geral）將對其判處監禁及科罰一兩半白銀。禁止天主教徒居住在鄰居中少於三個天主教徒的中國住宅，同樣，也禁止中國異教徒生活於該等居所。此外，禁止任何十二歲以上的天主教婦女以獲得許可以及其他任何藉口進入中國店鋪之門。在上述判罪和最高判決為開除出教會的情況下，沒有任何天主教徒參與中國人參拜神靈的聚會、活動或戲劇演出。受上述處罰的人將被公之於眾並須在三天內受三次聖教法申戒。受處罰的奴隸將被監禁，直至其主人繳納一兩半白銀罰款才能得以釋放。總行政官必須謹慎監察及檢控違犯者。堂區神父通知並匡正其堂區中一些沒有遵守第二條及第四條的人士，並使其承擔責任，否則，便以載有違犯者及證人姓名的密封信函通知違犯者刑罰生效，並令其良心受責。為了使所有人知悉此消息，該信函將以掛號信形式發出，並公開張貼於該教區內慣常用於張貼的地方。”

革新漢學，必須靜待在澳門姍姍來遲的自由主義。具有行政及政治責任的澳門市政廳，於 1795 年 7 月 3 日與羅德里戈·馬德雷·德烏（Rodrigo da Madre de Deus）神父簽署了一份合約。神父承諾“將澳門所有需要譯成中文的葡文書信翻譯為中文，領導華務公證署（Cartório Sínico）負責培訓一位或多位人士（葡萄牙人或其後裔），以便在有困難時或發生撤回歐洲的情況時，他們能夠服務澳門。應澳門工作之所需，亦會親自參與會議，每月薪金為澳門幣三十元……”⁷。年復一年，羅德里戈·馬德雷·德烏（Rodrigo da Madre de Deus）神父對管治澳門的方式，尤其在關乎葡萄牙人的威望方面提出強烈異議，因此向市政廳代權官（Procurador do Senado）若澤·若阿金·巴羅斯（José Joaquim Barros）請辭：“鑑於向閣下申述的理由，本人難以履行職責，現向閣下提出請辭。屬於華務公證署的物品存放在繕錄員的辦公室中。該繕錄員的薪金已支付至月底。本人辦公室內的各類紙張及筆墨將留給繼任人。衷心希望繼任人較我勝任，更好地效忠閣下及澳門。我認為中國守軍將駐紮大炮台，澳門軍隊將會受到中國官員的欺侮及凌辱。我後悔莫及的是，當時沒有努力讓英國軍隊駐紮於澳門，如今方知服從優秀而令人尊敬的英國，與成為中國的附屬以作為閣下向其提供良好服務的補償的不同之處。澳門位於東方而從屬歐洲，現在中國官員卻欺侮及蔑視一直從屬歐洲的澳門人，成為歐洲人的統治者。天主將懲罰那些令澳門葡萄牙人遭受凌辱及挫折的人。然而，我不欲目睹該等可預見的恥辱，我將永別這塊傷心地。”⁸ 他並向總督詳述此次不適時宜地離開澳門的原因：“由於中國人誤解我曾煽動英國軍隊進入中國，所以導致他們對我懷有無法化解的仇恨。每當面對中國人時，我便感到羞恥難當及尷尬不堪。前幾天，數以百計惡劣的中國人遇到我時，他們在澳門街頭用鐵凳擲向我。我將繼續擔驚受怕並會不斷受到侮辱，因我沒有向中國官員謝罪，而他們亦仍沒有收回要求澳門市政廳代權官將我交出的文件。我質疑澳門當局難以對抗中國的勢力來庇護我，儘管閣下具有較高的威望。另外，澳門為數眾多的法蘭西黨員（Partidistas Franceses）亦會對我不利。尊敬的閣下，鑑於上述所有原因，迫使我不得不逃離此地。在這種局勢下，處於澳門與中國官員的矛盾中，澳門人一定因我的離別而感到痛苦，他們並不希望我

7. 《現代書寫法》，市政廳檔案，1795 年 7 月 3 日 Termo。

8. 《現代書寫法》，市政廳檔案，1809 年 3 月 1 日信件。

講出事實的真相。因此，我希望閣下勿因我秘密離開澳門而不快（若真的如此）。我認為國王如得悉我此舉的原因，亦會與閣下及市政廳抱取同樣的態度。我推測國王陛下一定會考慮到，由於澳門沒有足夠力量保護她的臣民以抵抗這個野蠻國家的凌辱，因而不會責備我的這種行為。謹附上一封中文信函以便回答中國官員因我的離去而提出的問題。此外，無論身在何處，我都永遠忠於我的國家及其親密的盟國。”⁹

羅德里戈·馬德雷·德烏（Rodrigo da Madre de Deus）神父在兩封信函中，明顯表露出在華務公證署的職權中，漢學只是政治工具，而不是一個多種利益的文化機構。政治事務引起的動盪影響着華務公證署，在中期內，難以進行任何包括學習的文化計劃。

不幸的羅德里戈·馬德雷·德烏（Rodrigo da Madre de Deus）神父所付出的努力，似乎促使里斯本王廷作出一定的回響，這是自過去約長達三十年的帝國時期以來令人驚喜的情況。在所發表的具體談話中指出：“王后陛下透過海事及海外國務辦事處發出命令，通知學院的院長、駐澳門中國修會的代理人若阿金·若澤·萊特（Joaquim José Leite）神父，將有兩名初階神職人員若阿金·若澤·沙維斯（Joaquim José Chaves）及若澤·瑪麗亞·羅芒（José Maria Romão），由政府支付費用，乘坐新旅行者號到來。他們會致力於研究及服務教會的工作，同時藉著他們對中文和科學的認識，培訓現任的教師，使其能進入中華帝國傳教。威嚴的王后陛下希望並建議保留及支持澳門修會，因可從中得益。在這個情況下，顯而易見，透過翻譯中國書籍可獲取實用的知識並從中得益，因此陛下命令中文教師，尤其是若阿金·亞豐素·貢薩爾維斯（Joaquim Afonso Goncalves）擔任上述翻譯工作，每年向上述國務辦事處匯報工作進度，並將完成的譯稿寄回國，由政府印刷及支付費用。陛下希望在聖約瑟學院建立一所收藏優質的中華帝國奇珍異品的博物館……。”¹⁰

綜上所述，從漢學及漢學研究在範圍、價值方面的重要性來看，這是一場真正的哥白尼革命。這是將漢學從政治領域轉向文化領域的第一次具體而客觀的指引。皇室意識到通過文化及文化關係的途徑，可以獲得寶貴經驗及實質利益，以便在政治及外交協商中加以運用。

如此，兩天後，王后再提出一個新的囑咐。“王后陛下透過海事及海外國務辦事處委托澳門總督設立一個圖書館，主要保存中文、日文或其他東方語文的書籍及地圖，以便中國神父能在此工作。王后陛下向上指總督發出的訓令，副本已於本月14日送交修會的高層人員。訓令命令修改有關在葡國印製呈交國務辦事處的譯文的條款，因為在澳門，翻譯員更方便參閱及修改譯文，上指總督將正式通知有關單位。王后陛下命令設立一所博物館以收藏珍貴的東方物品，並請澳門居民競投。最後，還建議興建一所以中醫藥用植物為主的小型植物公園……。”¹¹

9. 《現代書寫法》，市政廳檔案，1809年3月6日寫給 Lucas d'Alvarenga 的信件。

10. 海外事務委員會刊物（Boletim do Conselho Ultramarino）：新法例第一冊（1834 – 1851）第52頁，里斯本國家印刷局（Imprensa Nacional, Lisboa），1867；引自1838年7月14日的皇室命令（Ordem Régia）。

11. 同樣引自1838年7月16日皇室命令（Ordem Régia）第53頁。

在文化革新方面，由博學的托雅爾后山省人若阿金·阿豐素·貢薩爾維斯（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1781 – 1841）負責，他是語言學及詞匯學研究的重要人物。因為他的音樂及數學造詣頗深，奉命赴北京，然而，由於繼續前往中華帝國國都的行程未獲批准，因此於 1813 年抵達澳門，並留在澳門。他是亞洲加爾格達皇家協會及里斯本皇家科學院的會員，擁有維索薩村孔塞桑聖母會騎士勳銜，著有大量豐富而優秀的作品：《拉丁語法，供華人青年使用》（1828）；《中國字和語法技巧，附載各種範文》（1829）；《一般官話和古文的葡中字典》（1831）；《一般官話和古文的中葡字典》（1833）；《拉丁中文詞彙，注上普通話的拉丁字母拼音》（1837）；《拉丁中文手冊，常用和初學拉丁詞彙及聖詞》（1839）；《詞源、音韻、詞彙結構拉丁中文大詞典》（1841）。在他逝世後，有兩本尚未出版的著作：《新約全書中譯本》及《中拉字典》，但已失傳。

舉世聞名的法國漢學家阿貝爾·雷穆斯塔（Abel Remusat）1831 年 9 月在《Savants》報刊上發表評論：“澳門修會成員貢薩爾維斯（P.Gonçalves）神父撰寫了供研究中文者使用的《中國字和語法技巧》。為了提供各種必需的方法以指導學生學習口語及書寫中文，出版了三冊書：《語法》、《中葡字典》、《葡中字典》。作者在書中向廣大讀者闡述了關於文字的理解及分類的四個基本概念。他以一種類似蒙圖西（Montucci）所提出的新方式，在字典內將常用詞根由 214 減至 121 個，並列出由 1300 組語音組成的目錄。該目錄共有 74 頁，載有 1411 個被稱為中文字母的符號。然而《中國字和語法技巧》並非可以濃縮為一部簡單的詞源手冊，尚有例如：文學風格及一般風格、語法、虛詞表、44 種對話、故事及神話節錄、官方文件、書信形式、行書的摹本以及官話、廣東話的特殊句型。……精通藝術的文學家的作品未能得到賞識是不公平的，單從第一冊作品中，就能看出貢薩爾維斯（P.Gonçalves）神父在瓦羅（Varo）、普雷馬斯（Prémare）、馬歇曼（Marhsman）博士及莫里尼索（Morrinson）博士¹²中的卓越地位。”

若阿金·亞豐素·貢薩爾維斯（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神父的一些著作在 1876 年由克來次科夫斯基（Kleczkowski）伯爵及 1878 年由亞·阿梅林（A.Hamelin）翻譯為法文。直至今日，他的作品尚無人研究還未有複印本。這個例子，可說明家中的聖人不發聖迹……。由於若阿金·亞豐素·貢薩爾維斯（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神父未能培養出一批持之以恆的學生，堅持不懈地繼續這項艱巨的工作，該學科的工作最後無以為繼。然而，他的貢獻卻得到外國、歐洲文明的認同和應用。

由此可見，漢學及漢學研究得以繼續存在，全賴一些博學的人士撰寫著作，而不是靠他們培養學生；或者從教學及教育組織過程中有跡可尋。1856 年，唐·佩德羅（D.Pedro）國王公佈一項重組教育及培訓海外教士的法律：“司鐸的教育及遠赴亞洲、非洲、大洋洲王室傳教轄地各教區、傳教區傳教士的培養將在設於王國內的一所中央傳教學院內完成和在這些教區現存的或將設立的修院內完成……依各

12. 文章刊於 1941 年 4 月的澳門教區教會刊物（Boletim Eclesiástico da Diocese de Macau）第 445 期第 896 – 897 頁。

地的特定情況，尋求填補中學的缺乏和填補一些科目公共課的缺乏，而它們的講授是有需要確立的。”¹³

這個意願正合時宜。創辦教育可在再現現行社會模式的分權價值方面確保有關傳播知識的方針的延續性。這種機制運用了吉爾萊·德盧澤（Gilles Deleuze）的寶貴意念而得以良好運作，除非發生一些難以預料的例如內部衝突之類的非常情況。在澳門，澳門主教唐·弗雷·弗蘭塞斯科·盧斯·沙西（D.Frei Francisco da Luz Chacim）與支持立憲制度的聖拉撒路會會士之間發生了政治思想衝突，而聖拉撒路會會士若阿金·亞豐素·貢薩爾維斯（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神父不得不逃亡到菲律賓馬尼拉。

《市民回響》報有這樣的報導：“當時有三位聖約瑟學院的教師被捕。及後，其中一位在星加坡被委任為代理主教並在星加坡逝世，另外兩位返回學院。此外，亦有一些新的葡萄牙神父抵達。學院雖然繼續運作，然而卻未能如以往般嚴格遵守規條。隨著時間的流逝，又有兩位新的神父被委派到教會，而兩位原來的教師逝世，其餘有一位當選澳門主教，一位任副主教及另一位任南京主教。最後，只剩下令人尊敬的廉明的年邁的萊特（Leite）神父繼續在學院任教拉丁文，直至 1854 年去世。因此，聖若瑟學院的教育便告終結。”¹⁴作者不能預料的內部發生的一連串爭執，徹底摧毀了宗教教育所贏得的聲譽及威望。正如曼努埃爾·戈維亞（Manuel de Gouvea）神父指出：“如果不能甘願面對將來的貧困，澳門教會的教育就得不到保障。在中國沿岸地區，年青人在商業寫字樓工作條件優越，一個出納員或記錄員每月一般薪水為十萬至二十萬雷阿爾(Reis)；此外加上澳門沒有有組織的司鐸團，不考慮要達到我們境地所需的學習時間，司鐸團還是可以吸引到一些人投身的，然而記錄員的工作毋須長時間的供讀，多懂一些英文已被視為足以勝任了。”¹⁵

上述種種，又一次表明漢學研究在發展過程中，是所有外生情況的犧牲品。

那麼，有甚麼遺留下來呢？與市政廳同期的舊機關華務代理事務所（Procuratura dos Negócios Sínicos）。華務代理事務所始創於 1583 年，其代權官在市政廳中亦佔一席位。1847 年華務代理事務所隸屬政府，1852 年更明確了其中國事務方面的職責，並在 1877 年新法律中得以加強，此外，還增設了特別法院。儘管有如此的發展，但華務代理事務所卻於 1894 年被撤銷¹⁶。值得提及的是一些代權官，也就是首批非教士漢學家。

13. 海外事務委員會刊物（Boletim do Conselho Ultramarino）：1856 年 9 月 18 日新法例第 782 及 784 頁。

14. 文德泉蒙席（Monsenhor Manuel Teixeira）引自 1860 年 7 月 1 日《澳門教育》（A Educação em Macau）第 68 期第 213214 頁，澳門教育文化司（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Macau），1982 年。在該文中同樣引用了解釋評價方面所存在的疑問的其他重要文件。

15. 1864 年 2 月 28 日致澳門主教唐·若澤·路易斯·費若（D.José Luís Feijó）的信函，並由文德泉蒙席（Monsenhor Manuel Teixeira）刊於澳門教區教會刊物（Boletim Eclesiástico da Diocese de Macau），1970 年 2 月第 786 期第 116 頁。

16. 這是有待研究的歷史，亦是澳門歷史中的一大脫節。

1583 至 1593	佚名
1594	Matias Penela
1595	Cosme de Paiva
1596	Bastião Gonçalves
1597	Miguel Monteiro
1598	Nicolau Martins Barroso
1599	António Carvalho Moura
1600	Pedro Martins Grivo
1601	Gaspar Fernandes
1602	António Fernandes Mata
1603	António Fernandes Mata
1604	António Fernandes Mata
1605	Sebastião Rebelo
1606	Sebastião Rebelo
1607	Francisco Monteiro
1608	Francisco Monteiro
.....	
1640	António Ribeiro Raja
1641	Cristóvão Soares Coelho
1642	Marcos Rebelo de Almeida
1643	Pedro Alves Pastor
1644	Domingos Almeida
1645	Domingos Rodrigues
.....	
1740	José Alexandre de Aragão
1741	Elias Manuel Grosses
1742	Luiz Roiz Rebelo
1743	António Aires Tercino
1744	Manuel da Silva Martins

1745	Simão Vicente da Rosa	
1800	António Joaquim de Oliveira Matos	
1820	Domingos Pio Marques	
1821	José Joaquim Barros	
1822	Félix Vicente Coimbra	
1823	João de Deus de Castro	
1824	José Baptista de Miranda e Lima	
1831	Florianio António Rangel	
1867	António Feliciano Marques Pereira	
1870	Lourenço Marques	
1877	Pedro Nolasco da Silva e Leôncio Ferreira	
1884	A. Marques d'Oliveira	

我們還可談及很多有關這批漢學家的事情，尤其是為數不少的留下了著作的漢學家。

1884年，撤銷了華務代理事務所，華務專理局(Repartição Técnica do Expediente Sínico)開始出台，並附設有“研究中文書寫、廣東話及培訓中文傳譯員的學校……。”可參閱有關法規第十二條。

擔任華務專理局領導工作的漢學家包括：

1885-1892	Pedro Nolasco da Silva
1892-1898	Eduardo Marques
1898-1911	Carlos Augusto Rocha d'Assumpção
1911-1920	José Vicente Jorge
1920-1928	Joaquim Fausto das Chagas
1928-1931	Pedro Nolasco da Silva Jr.
1931-1945	António Maria da Silva

澳門華務專理局有三大重要方針：協助澳門所有公共部門與中國人聯繫；向駐北京的葡萄牙外交使節以及廣東、上海的葡萄牙領事館提供中文翻譯及傳譯員；培訓擔任中文翻譯及傳譯工作的年青人。

該政府機構的特別使命是在政治行政權力與整體社會之間擔任語言橋樑的角色，但是欠缺了指引葡萄牙漢學研究的一些細則性方針，最少直至本世紀七十年代。傳譯及翻譯員和漢學家是內在文化、內在文明及策略新概念的真正使者。在支持澳門管治的歷史裁決中，所有內部機制都獲得了不同的利益。

伯多祿（Pedro Nolasco da Silva，1842 – 1912）¹⁷是精英中的表表者。他著有非常重要的教育著作：《葡中知識範圍》（1884）；《寓言》（1884）；《廣州方言和北京方言的慣用語》（1884）；《漢語語法練習》（1886）；供澳門中心小學學生使用的《廣州和北京方言的詞彙及片語》（1889）；澳門中心小學學生使用的《廣州及北京方言慣用語和會話匯編》（1894）；澳門中心小學男生使用的《中文基本知識》（1895）；《中文會話及書寫手冊——第二部分漢語會話》；《詞彙》（1901）；《中文書寫及會話手冊——第一部分中文書寫》；《基本概念及進階課程》（1902）；《中文書寫》；《聖諭廣訓譯本》（1903）；《中文書寫會話手冊——第二部分漢語會話和常用短語》；《會話和交談方式》（1903）；《粵方言指南》（1911）；澳門葡文學校使用的《粵方言指南》（1912）；《國文教科書》（1912）。

當時，幾乎所有這些作品均被視為獨特新穎的具啟發性的教學與教育工具，而每個課程的準備工作均井井有條，書寫法的應用更便於學習。

在所負責的中文教育及文化方面，伯多祿（Pedro Nolasco da Silva）是若阿金·亞豐素·貢薩爾維斯（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的合適接班人。土生葡人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1907 – 1976）是華務專理局培訓出來的最後一位偉大的漢學家¹⁸。他孜孜不倦地從事歷史、語言、音樂及翻譯方面的工作。在其眾多的著作中

17. António Aresta，葡萄牙教育中的新儒家思想：澳門教育歷史中的伯多祿（Pedro Nolasco da Silva），行政雜誌第 34 期，1996 年 12 月。

18. 在不公平地被遺忘了的眾多漢學家中，有發表了多部偉大作品的博學漢學家 José Vicente Jorge（1872 – 1948），以及 Carlos Rocha Assumpção，著有《中國語言研究》第一冊（Primeiro Livro para o Estudo da Língua Sínica）。該書的出版是由澳門市政廳負責提供經費，供葡文中心小學學生使用，澳門，1893 年。同樣，被遺忘的還有另外兩位漢學家：José Martinho Marques（1810-1867），1853 年發表了《普及音樂的基本原則》（Os Princípios Elementares de Música ao Alcance de Todos），遺下一本中葡字典未出版；1867 年 7 月 8 日的澳門及帝汶省政府公報（Boletim Oficial da Província de Macau e Timor）第 13 卷，27 期指出：“孜孜不倦研究深奧而特異的漢語，不少作品的葡文和中文版都全賴他的研究。”另外一位漢學家 João Rodrigues Gonçalves（1806 – 1870），是亞馬留總督（Ferreira do Amaral）的摯交，其作品是否曾發表過，則不為世人所知。還應提到另兩名漢學家，Leôncio Alfredo Ferreira（1849 – 1920），他留下了以教育家、思想家身分發表的作品；António Feliciano Marques Pereira（1839 – 1881），是《Ta – Ssi – Yang Kuo》雜誌的創辦人、《澳門市華務代理事務所職責的報告》（1867）和《澳門的中國海關》（1867）的作者。還有羅比度（Pedro Lobo，1892 – 1965），雖然他不是漢學家，但著有關於中國經濟方面的著作。João de Deus Ramos 對現存的字典做了一項調查統計，見 1988 年第 16 期文化雜誌第 42 – 47 頁，《葡中字典：歷史 – 書目一瞥》（Os Dicionários Luso – Sínicos : relance histórico – bibliográfico）。

最傑出的是語法書籍及詞典（《廣東話－葡語詞彙》，1941；《葡語－廣東話詞彙》1942；《千字文研究》，1944；《中文基本概念》，1958），翻譯著作（《三字經》，1944；《孝經》，1944；《四書》，1945；《澳門記略》，1950），以及中國文化方面的著作（《澳門的中國傳說》，1941；《中國的收養制度》，1945，《中國故事》，1950；《中國禮節》，1952；《中國節日》，1953；《中國藝術》，1954）。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使葡萄牙漢學研究從中國取之不盡的文化源泉中吸收知識，擴闊了世界觀。因此尋找到一條吸收“中國智慧”¹⁹的捷徑。

前身為華務專理局的華務司，如今已被取消。漢學在行政與官僚方面的運用非常重要，它能確保在管理者與被管理者、施政者與被施政者之間建立溝通渠道，以及在澳門、中國、葡萄牙之間擔負的所有政治、外交的協調工作。政治意向的變幻莫測，使官方學校教育大綱中有系統地學習中國語言及文化的計劃難以實現。在中葡教學中，注重中文並加上了葡文教學……。1951年，透過第三八五二二號國令，澳門利宵中學開設了中文科目；然而，在之後數年中，該科目並未能取得成效。1965年，天主教教會²⁰准許內部使用中文：“主教閣下着令通知各本堂神父，宗教團體的教堂、小堂的神父：

1. 根據一九五七年二月四日傳信部法令及一九六四年八月十五日主教會議法令，在舉行所有聖事及聖禮時均可使用中文，惟請求寬恕的懺悔聖事除外。
2. 使用台灣光啟出版社出版的雙語禮儀程式。”

成立於輝煌的共和政體時期的殖民地學校，其首要任務就是準備及培訓為殖民地帝國務服的行政人員。1946年該校重組並定名為殖民高等學校，之後易名為海外研究高等學院²¹，完全忽略了當時的中國語言和文化。因此，長期以來便形成一種反感。

.....

第七十二條 非洲及東方語言學院為一所研究及教育中心，其宗旨為：

1. 致力語言學研究，尤其是東方及非洲民族語言的使用。
2. 學習阿拉伯語，憑藉這種工具來研究葡萄牙於北非的歷史，認識伊斯蘭國家以及葡萄牙對畿內亞、莫桑比克及印度的影響。
3. 學習梵語，以掌握文化研究的工具。
4. 系統地學習果亞方言及文學。

19. 此語引自 Jacques Gernet 的《L'Intelligence de la China: Le Social et Le Mental, Gallimard》，巴黎，1994年。

20. 《澳門教區教會報》，1965年7月17日第32期。1967年，澳門主教戴維理公佈一新訓令“關於彌撒及聖事中葡文及中文的使用”。

21. 9月30日第三五八八五號法令。

5. 學習安哥拉金本杜語、莫桑比克隆阿語、北莫桑比克稍伊利語、贊貝濟亞洗那方言、畿內亞弗拉語和帝汶狄多語或高盧利語。
6. 學習歐非混血兒的語言。
7. 開設語言學習的教育課程。
8. 以所研究的語言刊印文章。²²

華務專理局時期雖然已告一段落，但它對各方面仍貢獻良多，而更多是表現在文化領域。雖然在掌握中文方面仍未純熟，而對中國文化的精華，特別是對哲學和文學方面的研究亦遜於法文、英文及意大利文，他們在出版方面的靈活性的確勝於我們。

卡米洛·庇山耶（Camilo Pessanha，1867–1926）正是漢學家的典範。他關注中國的實況，透過詩歌和藝術使靈感升華。在翻譯方面，由約瑟·維森特·若熱（José Vicente Jorge）整理了其作品《中國哀歌》，然而，庇山耶並沒有在意漢學研究對他的影響，這種“孤寂歲月中的蹉跎”²³可視為意志消沉的反映。1915年的一個會議作出了這樣的結論：“具有偶然運氣和專業責任的葡國青年受到感召，而且注定會暫留在這個遙遠而細小的葡國屬地，這是一種帶有敬意的真正束縛。他們多年來在貧窮的生活中思索，致力於中國語言和文化各個方面的研究。在固定的工作時間以外，他們亦享有一片自由的天地。除了這項為祖國而研究的艱巨工作外，他們也從其本身所付出的既難以言喻又具滿足感的辛勞中獲益良多。”²⁴著名的《詩歌筆記》下落不明，由於前車可鑑，庇山耶的法律文本必須複制一個版本，尤其是那些由其所擬的有關協調中國人思維方式與大陸法原則的文本。²⁵

與庇山耶同期的曼奴埃爾·席爾瓦·門德斯（Manuel da Silva Mendes，1876–1931），是漢學家中的另一名佼佼者，席爾瓦·門德斯是一位偉大的中國藝術品收藏家，他淵博的美學和哲學知識塑造了他的道家哲學觀。他出版了《老子及道德經之學說》（1908）以及《道家哲學概要》（1930），這兩部作品被視為先驅之作²⁶。此外，耶穌會神父潘日明（Benjamim Videira Pires）亦是一位傑出的漢學家，他的《殊途同歸》（1980）是一部綜述澳門中葡文化交融的作品。

這個時代終結之後，當時又有一位名人，就是被視為後無來者的葡萄牙漢學家耶穌會神父戈振東（Joaquim Guerra，1908–1993）脫穎而出。戈振東神父構想出了

22. 1961年8月14日第四三八五八號法令。另一方面，必須認真觀察的是從本世紀的輝煌時期開始，葡屬印度的教育機構一直不遺餘力地致力於馬拉他語、古澤拉特語及梵文的教育，並且有相應的教學大綱予官方的中小學教育。

23. 《卡米洛·庇山耶之作品》，安東尼奧·夸德羅斯編輯及注釋，第二冊第158頁，歐美，s / d。

24. 《中國、研究與翻譯》第二版，第61頁，Vega，1993年。

25. 何思靈的開拓性研究《卡米洛·庇山耶，法學家與男人》，東方葡萄學會與澳門文化司署聯合出版，1993年。

26. 其他的作品著重於問題的探討，《曼奴埃爾·席爾瓦·門德斯文集》，高美士編輯，4冊，1949年。曼奴埃爾·席爾瓦·門德斯1909年寫下了：“數年來東方研究只是以神怪奇談為題，至今才涉到東西方的親近關係，主要是整體文化範疇內的貿易和政治關係。”

一種以字母來拼讀中文的革新方法，並且翻譯了大量古典著作。²⁷此外，顏儼若蒙席的教育工作亦廣受稱道，1943 年至 1951 年期間，出版了共計五冊的《中文學校實用基礎葡文》，這套書是多年來唯一供學校使用的雙語教科書。

這批漢學家給我們留下了有關中國文化和文明的各個知識範疇的實質性財富，然而只有這樣的國家才滿不在乎地漠視他們。多年來，這批漢學家的作品不是遺失了，就是一直無人問津。直至現時還沒有對有關教學法和教育學的書目介紹，這樣使我們無法認識整體範疇。

葡萄牙漢學研究的失敗，換而言之，就是埋沒了葡萄牙漢學家的素質，這是由於中葡關係中澳門政治法律的特性以及教學機構不足所致，而我們並沒有就此提及干擾澳門政治和社會平衡的一種外來的意識形態的變化。在皇室中，葡萄牙帝國的眼光只注視着某一部分明珠，而忽視了漢學家這顆文化明珠。亞德里阿諾·莫雷拉對此深感惋惜²⁸：“擔心這種為復興歷史和教育而面對的挑戰會缺乏必需的基本工具來配合，尤其是設於里斯本技術大學社會科學政治高等學院的非洲及東方語言學院，甚至某位被人遺忘的官員曾想過要給它劃上句號。此外，日積月累的所有知識都為人唾棄，甚至連藏書也散失，有些則暗中落入了古籍收集者的手中。因此企圖以僅有的工具來保護這些寶貴的經驗，非洲地區完全體驗了這種失敗。這些地區的葡國文化是建立在統治權之上的，在那裏斷斷續續存在了數個世紀。1999 年後葡國文化是否會蕩然無存，然而，又沒有組織本地區大學的有關中國文學及語言的延續課程，那末就如帝汶以其語言授課的舊式教育一樣，我們放棄的不單是統治權，還有積累下來的知識成果。”

27. “從 1933 年起，我已是個富經驗的中國傳教士。……返回葡萄牙後我渴望在里斯本非洲及東方語言學院(ILAO)獲得一個中文老師的教席。後來，在那裡我開設了這門學科，而且執教了五年之久。這並非因我深諳中文，而是沒有遇上其他合適的人選。基於對葡萄牙和中國的熱忱，在這種情況下，我便欣然接受了這個職務。如果說有人說寫中文如同中國人般可以說那人非我莫屬了。…剩下的孔子古典著作的葡文版本只是一些斷簡殘篇。現時這裡正把它們翻譯出版。我的工作從 1972 年開始，於 1987 年 9 月 3 日完成(……)《詩經》出版於 1979 年。此外，《尚書》也在 1980 年出版了。在 1981 年出版了大型的《通用語義分析——中葡字典》，該字典是一本極好的翻譯工具書。隨後又出現了五冊的《Quadras de Lu e Relação Auxiliar》，1981 年第一冊的出版是由政府出資的，而 1983 年出版的其餘四冊作品則由耶穌會港澳會省負責。1984 年上半年，出版了一套共三冊的《孔教學校》：冊一《四書》(論語、大學、中庸、孝經)、冊二《孟子》及冊三《易經》。此外，其他作品有英文的《語義結構》亦於 1980 年出版了。1986 年 9 月再出版了一部名為《課文雜談》的作品。……最後，在今年 1987 年也出版了《道德經》。……我最後翻譯的一部中國古典著作就是《禮記》，此書亦可名為《禮節教本》或《社會關係教本》。”

c.f 《葡譯中國古典著作——重要著作》，葡萄牙及非洲研究，第 11 期，1988 年，第 93 至 97 頁，坎皮納國立大學。此外，見恩里克·里奧斯對上述漢學家的重要訪問，該訪問內容刊於 Asianostrá 中，東方葡萄牙文化雜誌，第 1 期，第 3543 頁，1994 年。

28. 《語言與記憶力》，非洲歷史結構及教育座談會論文，教育部紀念葡萄牙發現事業工作小組出版，里斯本，1995 年，第 477 頁。

我們的漢學家的遺產是非常豐富和多姿多彩的。然而，他們那些為人接受和評論的書籍則欠缺推廣，同時亦缺乏一個有計劃的學習組織體制為他們開拓專業研究的道路。雖然有獻身精神的漢學家為數極少，但他們對中國語言和文化懷有滿腔熱忱，他們具有一種超然的神聖力量使他們能克服重重障礙，這是自願者和組織方法之間的一場力量懸殊的較量。

正如人們熱愛的詩人蒙泰羅在詩中所描寫的：

“在那玲瓏的澳門小城，
人們和睦相處，水乳交融，
葡人對純熟的漢語懷著無限嚮往，
中國人又想將葡語說得流暢。
可是，人們啊！事實並非那樣理想，
葡人的激昂，中國人的諧趣，
雖然各領風騷，
而其中之精髓卻互相難以體會。”²⁹

這種諷刺一語中的，顯現出語言問題是澳門的一個值得關注的問題，是一道真正的障礙，需要各方面的互相諒解才可跨越，當中包括對荒誕不羈的藝術的接納。

此種協調的特性總是暫時的，而且非常不穩定。某些帶有思考和改革意圖的理念被整理成引發我們漢學研究³⁰的思路，使之重投於葡萄牙文化的核心，與此同時亦理性地擴展了其國際化及新增的機構。

29. 旅遊司，《澳門內望》1983年第143頁。

30. 當然，也參考了很多這篇概述內沒有列載的作者和作品。儘管如此，下列學術作品還是值得一提：費·斯·聖安娜·利斯塔的《地理學、年代學及古今歷史學初級教育》：附有供亞細亞葡萄牙青年會使用之葡萄牙王室歷史附錄，1842年；費·士龍迪娜，供中國葡萄牙青年會使用的《哲學理論及實踐》，兩卷，1870年；卡洛斯·巴格《中葡文知識領域》，1884年；亞莫里利薩斯貝尼爾斯《中文講寫進階課本》：供澳門中央學校學生使用（1890年）；雅各布劉《廣州話讀寫說新法》，1922年；亞歷山大·馬熱《中葡文詞匯》，1934年；勞拉阿羅約·卡斯特洛布蘭科《澳門幼稚園葡文初級課本》，1939年；席哈特·米內《實用葡文文法》之《正音學》，1883年；弗朗西斯科努內斯。《實用邏輯分析論文之文法分析短評》，1929年。此外，還有以下未有作者介紹的作品：供中央學校學生使用之《簡易葡語會話練習》，1883年；《實用中文文法》，1886年；供澳門中央學校學生使用之《廣州話及北京話方言之詞匯及短語》，1889年；供澳門聖約瑟修院學生使用的《詞匯精選》，1920年。在語言學方面，則有1974年阿爾迪娜奧利韋拉的《中國語與澳門方言研究》。關於國際檔案之來源分類問題，在韋內扎西尼基金會內存有澳門歷史遺物，詳細論述可參考Étiemble《L'Europe Chinoise, II》，第389–399頁，加列馬，巴黎，1989年。

至此，大致綜述了我們所譜寫的歷史和其過程，並且展望日後漢學研究的前景。漢學研究的範疇既專業又特殊³¹，這些研究在今後的葡萄牙教育史全貌中是不容忽視的。

-
31. 以下的報刊雜誌中有一些極富趣味性的評論文章，當中某些文章對於較好地理解澳門某些教育現象的特點，特別是漢學研究，的確具有研究價值。

A Abelha da China (1822–1823); Gazeta de Macau (1824–1826); Crónica de Macau (1834–1836); O Macaísta Imparcial (1836–1838); O Comercial (1838–1841); O Português na China (1839–1843); A Aurora Macaense (1843–1844); O Procurador dos Macaístas (1844–1845); O Independente (1868–1898); O Noticiário Macaense (1869–1970); O Macaense (1822–1892); O Correio Macaense (1883–1888); A Voz do Crente (1882–1892); O Correio (1890); A Liberdade (1890–1891); Eco Macaense (1893–1897); Jornal Único (1898); A Verdade (1908–1929); Vida Nova (1909–1910); O Progresso (1914–1918); Oriente Português (1915); A Colónia(1918–1919); A Juventude (1919); O Liberal (1919–1924); O Macaense (1919–1921); O Patriota (1919); O Eco do Povo (1919–1924); A Academia (1920–1921); A Opinião (1921–1922); Nun’ Álvares (1921–1928); O Combate (1923–1924); A Pátria (1923–1929); Diário de Macau (1925); A Verdade (1927–1929); Dom Bosco (1929); Jornal de Macau (1929–1931); Eco Macaense (1931); A Voz de Macau (1931–1947); O Tio Tareco (1936–1939); Jornal de Notícias (1945); Renascimento (1945–1947); Notícias de Macau (1947–1974).

在澳門以外發行的葡文報章：Voz e Liberdade, em Cantão(1852 –); O Eco do Povo em Hongkong (1859); O Progresso, em Xangai(1888); O Porvir, em Hongkong(1897); O Português, em Hongkong (1913); O Petardo, em Hongkong(1928); a Comunidade, em Hongkong(1935).

目前還在出版的報章有：O Clarim(1948); Jornal de Macau(1982); Tribuna de Macau(1982); Macau Hoje(1990); Ponto Final(1991).

無可否認新聞來源對於澳門的教育歷史是具重要性的，在此作出類似安東尼奧·諾沃亞教授在葡萄牙所作的一項工作(《教育及教學報刊：分析報告——十九及二十世紀》，教育改革研究所，1993年)。若有方漢書的《澳門華僑教育》(澳門中國人教育)一文的葡文譯本會較為方便，此文輯錄在澳門1994年的澳門歷史文化第一屆國際研討會演講錄——Lei Te Chao《在台灣出版或收藏的澳門歷史文獻》，澳門，第49頁。

參考書目

雍正皇帝《聖諭廣訓》，佩德羅·諾拉斯科·席爾瓦翻譯，安東尼奧·阿雷斯塔作序，第二版複制本，澳門基金會，1995 年。

多明戈斯·毛里西奧《澳門：遠東首間西方大學》，第二版，澳門基金會，1994 年。

保羅·亞·魯勒《孔子或孔夫子？耶穌會士對儒家學說的理解》，阿蘭及烏維，悉尼，1986 年。

伊雷妮·皮阿《加布里埃爾·馬加良斯神父：一位十七世紀在中國的葡萄牙耶穌會士》，高秉根基金會，巴黎，1979 年。

尼內特·布托魯阿及繆里耶·德泰里《中國旅程》，Robert Laffont，巴黎，1992 年。

文德泉《澳門教育》，澳門教育文化司，澳門，1982 年。

安東尼奧·阿雷斯塔《葡萄牙教育中的新儒家思想：澳門教育歷史中的伯多祿》，行政雜誌第 34 期，1996 年 12 月。

雅克·熱羅內《L' Intelligence de la China：le social et le mental》，加列馬，巴黎，1994 年。

《卡米洛·庇山耶作品》，安東尼奧·夸德羅斯，歐美，s/d。

卡米洛·庇山耶《中國研究及翻譯》，第二版，韋加，1993 年。

市政廳檔案室

海外事務委員會簡報：《最新法規》

《澳門教區教會報》

《法例目錄》(Recensão Legislativa，1621 – 1994 年)，5 冊，GAL，1995 – 1996 年。